

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2016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8月13日以书面通知和电子邮件通知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出席董事及受托董事共9人(其中受托董事0人)。会议由董事长龙晓斌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表决一致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详见《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9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《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25日